

臺南市 108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獎勵計畫

領 據

茲領到臺南市政府補助臺南市 108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獎勵計畫新臺幣

 仟元(獎勵金或等值禮券)(請勾選通過認證級別)☐初級 500 元(獎勵金或等值禮券)☐中級 1,000 元(獎勵金或等值禮券)☐中高級 2,000 元(獎勵金或等值禮券)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

申請人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申請人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址：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名或蓋章）

（領取人如為 18 歲以下者，需有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。）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